

人體研究

最新公告

- 目前本校教師執行研究計畫涉及人體研究之案件，由衛生福利部及教育部查核通過之審查委員會代為審查，其中本校亦與 3 個校外審查委員會簽訂合作契約，詳細資料如下：

本校與校外機構簽訂合作契約之審查委員會一覽表

名稱	合作效期	收費標準	研究倫理研習時數	網站連結
國立臺灣大學研究倫理中心	101/01/01-無限期	一般案件：19,500 元/案 微小風險案件：14,500 元/案 免審案件：2,500 元/案	兩年內須具備 6 小時研究倫理相關教育訓練時數；送審時若未具備時數，應檢附親筆簽署之切結書，保證於送審日起三個月內完成。	http://ord.ntu.edu.tw/REC/ApplicatioUpload.aspx
壢新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	105/11/01-107/10/31	一般案件：20,000 元/案 簡易審查案件：8,000 元/案 免審案件：3,000 元/案	需要(人體試驗案件需近 6 年內 9 小時以上，非人體試驗之人體研究案件需近 2 年內 8 小時以上)	http://www.landseedhospital.com.tw/listin/department/dprt_manual_list.php?divCode=4180&ID=366&jp=3
		碩博士論文： 一般案件 5,200 元/案 簡易審查 2,000 元/案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102/12/25-無限期	一般案件：16,000 元/案 簡易審查案件：12,000 元/案 免審案件：2,000 元/案	需要(1 年內至少 3 小時以上或 2 年內至少 6 小時或 3 年內至少 9 小時)	http://webadmin.ncue.edu.tw/er14/web_edit/edit_show.asp?ClassID=425

衛生福利部查核通過之審查委員會共計有 85 家(105/12/05 更新)

請至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網頁查詢，網址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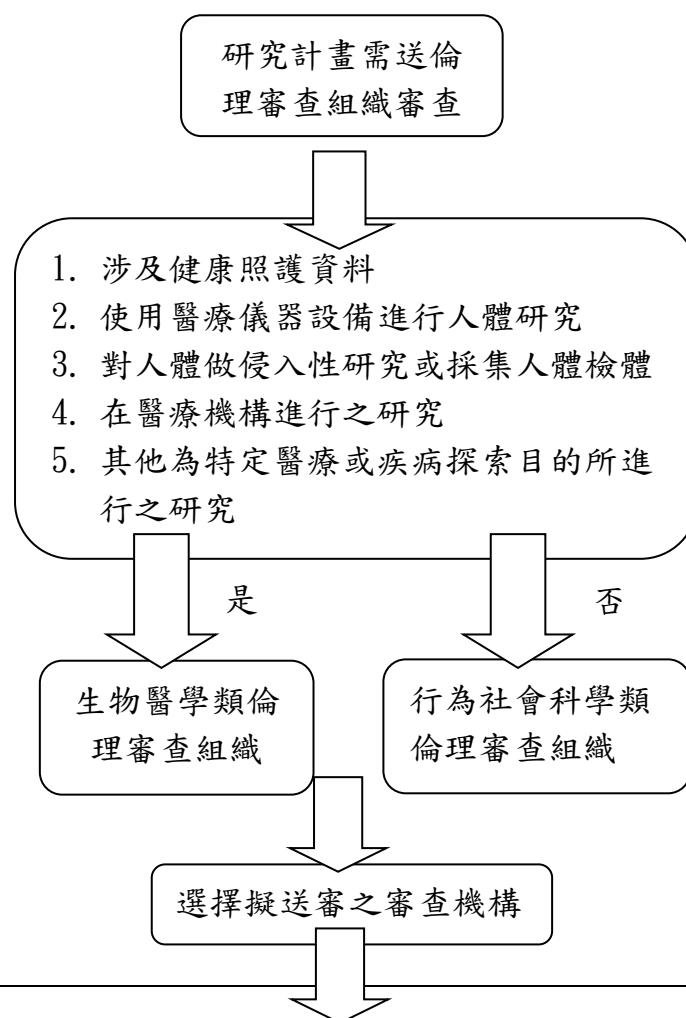
http://www.tjcha.org.tw/tjcha_CERT/irb.asp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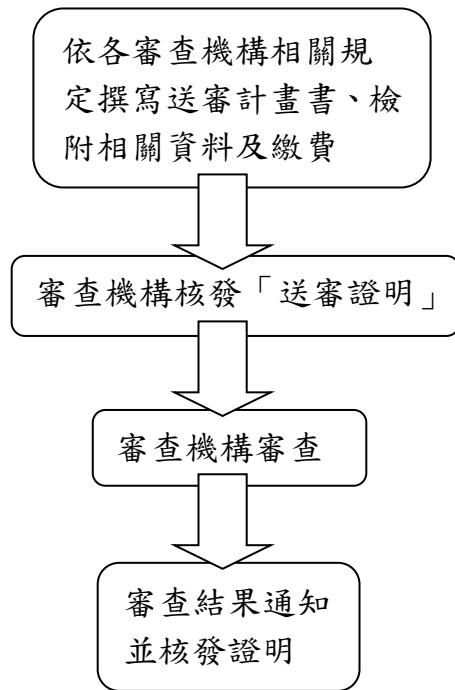
教育部查核通過之審查委員會一覽表(106.04.11 依教育部來文更新)

名稱	合格效期
國立成功大學人類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	104/01/01 - 107/12/31
國立交通大學人體與行為研究倫理委員會	104/01/01 - 107/12/31
國立臺灣大學研究倫理委員會	104/01/01 - 107/12/31

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	104/01/01 - 107/12/31	
國立陽明大學人體研究暨倫理委員會	104/01/01 - 107/12/31	
中國醫藥大學中區區域性審查委員會	104/01/01 - 107/12/3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研究倫理委員會	104/01/01 - 107/12/31	
國立清華大學人類行為與社會科學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	104/01/01 - 107/12/31	
國立中正大學人類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	105/01/01 - 108/12/31	
國立政治大學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	105/01/01 - 108/12/31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	105/01/01 - 108/12/31	
臺北市立大學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	105/01/01 - 108/12/31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人體與人類行為研究倫理委員會	105/01/01 - 105/12/31	
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人體與人類行為研究倫理委員會	106/04/06 - 109/12/31	

● 送審流程





部分資料來源:國立臺灣大學研究倫理中心

- 欲申請台大研究倫理中心審查，需先申請其帳號，<http://ord.ntu.edu.tw/REC/ApplicationUpload.aspx>之後於系統上傳申請資料及郵寄申請資料紙本
- 欲申請臺北醫學大學暨附屬醫院聯合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審查人體研究案者，需先發文請臺北醫學大學同意授權 TMU-JIRB 人體實驗系統之帳號，並同時於臺北醫學大學之線上系統提出申請，發文內容須包含計畫名稱、計畫主持人、計畫預計收案地點與人數及計畫案之聯絡人聯絡方式。
- 本校人體試驗委員會自 101 年 2 月 9 日起停止審查案件
本校於 101 年 2 月 9 日收到教育部轉行政院衛生署來文，根據 100 年 12 月 28 日公布之「人體研究法」第十八條規定，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應定期查核審查會，未經查核通過者，不得審查研究計畫。